

## 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: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委托理财金额: 3,000 万元人民币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: 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: 2 个月

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,同意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及资金收益,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,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,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,000万元,投资于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为公司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,期限不超过12个月,财务部门将依据年度内各阶段情况进行调度、灵活投资。具体信息详见2017年2月28日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13)。

现将截至目前公司开展委托理财进展情况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合作方	产品名称	投资规模	起止期限	理财参考年化净收益率	实际收益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“金雪球-优悦”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(2M)	3,000 万元人民币	2017年3月9日 -2017年5月9日	4.4%	220,602.74 元人民币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“金雪球-优悦”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(1M)	2,500 万元人民币	2017年3月13日 -2017年4月13日	4.3%	91,301.37 元 人民币
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（封闭式）	2,500 万元人民币	2017 年 4 月 19 日 -2017 年 5 月 19 日	3.2%	/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“金雪球-优悦”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（2M）	3,000 万元人民币	2017 年 5 月 11 日 -2017 年 7 月 11 日	4.4%	/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 二、委托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对委托理财投资产品的风险、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三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委托理财产品尚未到期余额为5,500万元人民币，12个月内累计进行委托理财发生额为11,000万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能科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2 日